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羽涵

電話：7995678#3088

電子信箱：cheng254816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433875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請至<https://odm.kcg.gov.tw:443/tbpg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下載附件

主旨：檢送文化部114年文化禮金文宣資料，敬請轉知貴校符合資格學生並惠予協助推廣宣導，鼓勵儘速領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鼓勵青少年參與藝文活動、拓展文化體驗，並促進藝文產業發展，文化部自112年起發放文化禮金，作為觀賞國片、欣賞表演、購書閱讀、參觀博物館及參與手作DIY等藝文消費折抵使用。今（114）年文化禮金持續發放16~22歲每人1,200點文化幣，並同時推廣13~15歲試辦計畫，每人發放600點文化幣（1點等同新臺幣1元），使用期間自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二、有關文化禮金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資格及金額：13~22歲（出生日期為92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），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符合資格的外國人士，其中部分13歲青少年（出生日期在101年1月1日至12年31日）尚在就讀小學六年級，請惠予宣導領用。

（二）領取方式：手機下載「文化幣」APP，完成註冊登記及身分驗證後，立即可用。另提供申請紙本券管道，請洽文化幣客服提出申請。

（三）使用方式：在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期間，至全國



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1140523



11470408300

藝文消費點進行消費折抵。

(四)消費場所：可用於逛博物館、聽音樂會、看表演、實體書店買書、看國片、看本國籍歌手演唱會、唱片行、文創園區或市集、手作DIY或文化體驗旅程，全國22個縣市共有超過1.5萬個藝文消費點。

(五)優惠內容：

- 1、獨立書店點數放大：尋找貼有「本店適用獨立書店點數放大專案」識別標誌的獨立書店，每消費2點回饋1點，回饋點數最高為當年度文化禮金50%。
- 2、表演藝術五折青年席位：以易於入手之優惠優惠價格，提供包含劃定視線優良區域之「青年席位」，以及可自由選位之「五折自由座」。
- 3、結伴看國片：多人同行看國片，只要其中1人單次使用文化幣購票消費達350點以上，即可獲得加碼100點回饋點數，回饋次數無上限。在9月15日前加倍回饋，消費滿350點就送200點。
- 4、文化禮金消費再抽文化幣：單筆消費滿200點即獲得1次抽獎機會。
- 5、邀請好友回饋：已領取文化成年禮金者，只要邀請2名好友成功領取即可獲贈30點，之後每邀請1名好友即可獲得10點，回饋無上限。
- 6、更多不定期優惠請詳文化幣官網 (<https://twcp.moc.gov.tw/prec-u/>)。

三、檢附宣傳圖卡及懶人包，海報、宣傳影片及相關電子檔請至雲端連結下載：<https://reurl.cc/WAR8my>，敬請貴校透過多元管道(如大型集會時段、班級群組、廣播系統、校內公布欄等)宣傳文化幣申領及使用相關資訊。

四、文化幣相關事宜請逕洽文化部黃小姐，電話:02-8512-6587，
電子信箱：jolie34912@moc.gov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
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來文